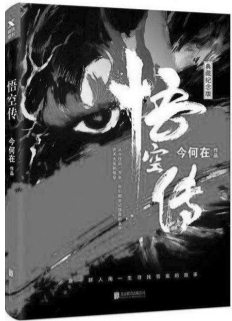


今何在《悟空传》

执笔人：白惠元

如果写一部网络文学史，《悟空传》必在卷首部分，因为它代表了早期网络文学的典型特征：反叛的文学姿态与模糊的叙事类型。说反叛，是针对正统文学史，《悟空传》自信地解构了古典名著《西游记》，让英雄传奇降落于现代日常生活；说模糊，是从后来渐趋成熟的网文类型回头看，《悟空传》有着奇幻、同人、重生等类型的影子，彼此杂糅，混沌共生。

迄今为止，今何在的所有作品都在塑造同一种形象：少年英雄。近二十年过去，今何在的人物依旧热血，这恰恰说明，作者的青春棱角从没有被时间磨平，他永远是“少年班”的一员。永远年轻，永远热泪盈眶，这是今何在的特权，也是粉丝偏爱这只“猴子”的根本原因。就像《悟空传》里那句铿锵有力的宣言：“我要这天，再遮不住我眼；要这地，再埋不了我心；要这众生，都明白我意；要



那诸佛，都烟消云散！”

小说技法上，《悟空传》的缺点很明显：结构松散，时空杂乱，情节密度很低，基本靠对话驱动。当然，这是以成熟的类型小说标准进行评判。事实上，早期网络文学主要是“纯文学”与类型文学之间的过渡形态，正如《悟空传》披着同人、奇幻外衣，却书写着青春成长故事。我们感动于今何在的少年热血，因为那是一代中国网文大神的神格凝聚。

天下霸唱《鬼吹灯》

执笔人：吉云飞

《鬼吹灯》是盗墓小说的祖师爷，但其影响不止于盗墓；奠定了盗墓小说这一类型的基本模式，却又自成一派，有一身的野气、硬气与生活气；生长于网络空间，算得上是彻头彻尾的网络小说，又是口头文学、纸质出版与网络连载的奇异织体。

从小长在津门爱听老人说野书的天下霸唱，在能说会道的“卫嘴子”里，也是第一等会讲故事的。诞生于天涯论坛蓬蓬鬼话版的《鬼吹灯》，一开始就是随想随写的论坛体，没有复杂的结构和精妙的铺垫，有的是一一个个让读者欲罢不能的钩子。小说的语言极自然、平易，却不是“口水话”，被揉捏得相当活泼、劲道。天下霸唱广盗乡野奇事、古老传说乃至知青文学、欧美探险游戏之珍宝，以盗墓情节为枢纽，将《鬼吹灯》从论坛帖子织成了悬疑小说。从书摊、论坛到网站、出版社，从民间鬼故事化作网络内外的盗墓文学，天下



霸唱几可算是网络时代最好的说书人。

《鬼吹灯》最大的好处就在于奔放的想象力和狂野的生命力，墓穴鬼怪、奇虫猛兽都是其外化。鬼气狐气其表，野气硬气其里。这一淋漓的元气又有最坚实的地基——中国民间的生活经验与幽暗想象。不过，其失也在与此同时而来的粗糙和散漫，这是作者所自嘲的在小说技艺上的“业余”。此外，世界瑰怪奇伟，人物却略显老旧，好在孕育出了《盗墓笔记》这部“同人神作”。

zhttty《无限恐怖》

执笔人：王恺文

《无限恐怖》的设定创意实际上源自于日本漫画《杀戮都市》(GANTZ)：平凡人被传送到神秘空间，完成空间主宰者发布的任务，赚取积分兑换奖励，并探索背后的真相。

《无限恐怖》将这一设定引入了网文，并进行了两大改造：第一，任务、积分、奖励的体系更加数值化且等级分明，趋近于网络游戏；第二，角色所前往的“任务世界”，是世界著名的科幻、奇幻和恐怖电影，例如《生化危机》《猛鬼街》《指环王》，能够获得的物品、能力也大多来自自动漫、电影和其他小说，例如《蜘蛛侠》的“绿魔滑板”、《神鬼传奇》的“太阳金经”。

在此基础上，《无限恐怖》的爽点也来自两方面：第一，角色队伍动用智力和武力，改写“原著”，与其他的队伍对抗，获得巨大奖励并进行升级；第二，角色探索整个系统背后的真相，并尝试与系统进行抗争。

zhttty 在这部作品中展示了强大的情节掌控力，每一个任务都紧张刺激，充满智力的斗争——由此，《无限恐怖》还贡献出了男频网文影响力最大的智者形象“楚轩”。而任务之间又关联紧密，一步步揭开悬念谜团，整体阅读起来堪称酣畅淋漓。然而《无限恐怖》过多借用已有著名作品的情节、人物、概念，实际上有投机取巧之嫌，也使其版权开发之路极度艰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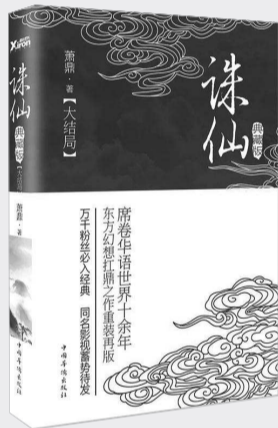
《无限恐怖》之后，“无限流”一度占据了男频网文的半壁江山。这套模板上限高下限低，大量作品过于迷恋数值且依赖“原著”，但也涌现出了《一世之尊》(作者：爱潜水的乌贼)这样注重原创、实现突破性创新的佳作。

桐华《步步惊心》

执笔人：薛静

“清穿三座大山”的出现，让“女性向”言情穿越文“开始即巅峰”。《步步惊心》与《梦回大清》《瑶华》共同确立了穿越类型的基本范式：平凡的现代女性穿越进入古代，以历史的“后见之明”作为金手指，在与王公贵族的恋爱中做出当代女性的价值选择。穿越类型的迅速确立，为网文言情打开了新的天地，在“霸道总裁爱上我”之外，探寻到了纵穿历史的可能性，也成为后来宫斗、宅斗、种田等诸种类型衍生的基础。

相比于《梦回大清》和《瑶华》，《步步惊心》以不回避的态度开启了“女性向”网络言情小说对传统言情小说爱情模式的反转之旅——爱情不再是“一而终”，而是择良而栖，视爱情为生命的琼瑶女主，逐渐被质疑爱情、奋力求生的若曦取代。小说以细腻的笔触，描写了女主若曦从爱上八爷(失败者)到转投四爷(胜利者)这一“合情合理”的心路历程，获得了读者的广泛认同。这一爱情观的转变背后，是包括爱情神话在内的启蒙神话的崩解。《步步惊心》充分发挥了“历史穿越文”的设定潜力，以“反言情的言情模式”，揭示了这一时期女性爱情心理的转型，成为“女性向”言情穿越文的代表作。



萧鼎《诛仙》

执笔人：王恺文

《诛仙》是金庸式武侠在网络仙侠中的延伸。由复仇驱动、身怀秘密的主角拜入名门，暗恋同门师姐，邂逅古灵精怪的“魔女”与外冷内热的“仙子”，卷入正道魔教之争，经历牺牲与背叛，最终回归正途。这些经典的情节桥段和人物设定，套上了法宝与法术的外皮，但内核依旧未变。

尽管是“新瓶装旧酒”，《诛仙》仍然成功地塑造了张小凡、碧瑶、陆雪琪三名主角，以及万剑一、田不易等配角。这些人物被放进了庞大的正邪之战与“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”的思想背景里，但作品的核心其实还是经典三角恋中的爱恨纠葛。细腻的情感心理描写与合理的行事动机，也使得人物之间的关系非常具有感染力与说服力。遗憾之处在于，萧鼎对于作品大框架把握不足，最终结局烂尾，续写也不尽如人意。

这种“斗法+言情”的模式在仙侠网文中登峰造极于《诛仙》，也寿终正寝于《诛仙》。《诛仙》之后的仙侠网文更侧重于追求升级快感，在此之上探讨宏大世界观，鲜有将重点放在刻画人物情感关系上，更极少产出具有影响力的人物形象——其中一大原因在于《诛仙》产生于网文商业机制尚未成熟的年代，而后来按章付费阅读的机制鼓励更加便捷直接的快感体验。

进入IP时代后，《诛仙》的稀有珍贵之处凸显出来：成功的人物形象自带光环，更易于进入影视剧和游戏。这一部完结已有十多年、经历多次改编的经典作品，对于网文的未来道路依旧有指导意义。

月关《回到明朝当王爷》

执笔人：李强

早期的网络历史穿越小说中，“历史”“穿越”“小说”各有其重心：写“历史”的动力是为了“改变历史”，在“大国崛起”的语境中，修复中国近代的屈辱记忆；写“穿越”的最大爽点，是利用现代人的优势去古代做大事，例如“穿越救亡”“启迪蒙昧”；“小说”因为“穿越”设定而获得了天马行空的想象力，故事空间亦被大大拓展。自中华杨以《中华再起》(2002)开创历史穿越文以来，不少作品在表现“救亡”“强国”方面获得了成功，但鲜有将“历史”“穿越”“小说”的诸多特质融于一书之中的，直到《回到明朝当王爷》(简称《回明》)出现，从此奠定了此类文的基本套路。

这部小说首先要赞的是题目——“回到”“明朝”“当王爷”——将历史穿越小说中最核心的欲望动力以形象的方式点明，穿越者凌渡以渐进式改革的途径去拯救明朝，在此过程中，收齐“十二金钗”。比起早期激进的“穿越救亡流”，《回明》在思想政治上后撤了一步，重心更在个人成功。难得的是，从小深受演义评书滋养的“关叔”笔力出众，写事件，能够以“说书”的技巧熟练把控节奏，在网络更文机制中游刃有余；写人物，能够在细微处呈现其性格，“十二金钗”栩栩如生。

作为男频早期历史穿越类“精品爽文”的“招牌之作”，《回明》的脍炙人口至今为人称道。然其局限也在于此，无论在历史观上还是在女性观上，都有待后来者超越。

顾漫《何以笙箫默》

执笔人：王玉王

《何以笙箫默》(简称《何以》)是霸道总裁文的早期代表作，奠定了这一类型的基本模式，又开“甜宠文”与“日常向”之先河，是现代都市言情网络文学发展与转型过程中的关键性作品。

《何以》无疑是一个“小”故事，没什么野心，一味讲着爱情里那些无足轻重的小日常，篇幅不长，也未见多么文采斐然。它带着霸道总裁文固有的局限性，对于男权社会下创造的爱情神话有着不假反思的信任，相比于它的后辈们也显得不够骨肉丰满。但《何以》的精致却足以让读者反复阅读，这种精致不在于伏线千里、丝丝入扣、高潮迭起，而在于每一个相对独立的故事段落之中，用准确的词句将复杂的小情绪调配到最饱满和谐的程度。颇具创造性的日常片段貌似松散地串联在一起，但情感线索暗伏其下，宛然有序，其间或悲或喜，都能撩拨心绪，让人于无意间便蓄起满心温暖。

彼时“虐”文盛行而《何以》独“甜”，在“新武侠”的江湖天下与青春疼痛小说的残酷物语间，既“小”且“甜”的《何以》偏能占据一席之地，或许正是因为它书写的是大多数既不太叛逆、也不太优秀的女孩子心里最美好的东西——不仅仅是被爱的幸运，更是一个有勇气去付出与追求的自己。